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OOMLION 中 聯 重 科

Zoomlion Heavy Industry Science and Technology Co., Ltd.*

中聯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57)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做出。

茲載列中聯重科股份有限公司於2019年5月14日在《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證券時報》、《證券日報》、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zse.cn)以及巨潮資訊網(www.cninfo.com.cn)刊登的「第六屆董事會2019年度第二次臨時會議決議公告」文件，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中聯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秘書
楊篤志

中國長沙，2019年5月13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詹純新博士；非執行董事為賀柳先生及趙令歡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趙嵩正先生、黎建強先生、劉桂良女士及楊昌伯先生。

* 僅供識別

证券代码：000157
证券代码：112805

证券简称：中联重科
证券简称：18 中联 01

公告编号：2019-032 号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 2019 年度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9 年度第二次临时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19 年 5 月 6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

2、本次会议于 2019 年 5 月 13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3、公司董事詹纯新先生、贺柳先生、赵令欢先生、黎建强先生、赵嵩正先生、杨昌伯先生、刘桂良女士以通讯方式对会议议案进行了表决。

4、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部分 A 股社会公众股份的议案》

(1) 回购股份的目的

公司旨在通过制定和实施回购 A 股方案，体现公司对长期内在价值的坚定信心，提升投资者对公司长期投资的信心。回购部分 A 股完成后，该部分 A 股股票将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以进一步调动团队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公司和员工利益相结合，促进公司长期、健

康的发展。

审议结果：表决票 7 票，赞成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 回购股份的条件

本次回购股份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第十条规定的相关条件：（一）公司股票上市已满一年；（二）回购股份后，公司具备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三）回购股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符合上市条件；（四）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条件。

审议结果：表决票 7 票，赞成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3) 回购股份的方式

公司拟采用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

审议结果：表决票 7 票，赞成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4) 回购股份的用途

本次回购股份将作为后期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

审议结果：表决票 7 票，赞成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5) 回购股份的价格区间

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7.63 元/股。若公司在回购期内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或现金红利、股票拆细、缩股、配股等事宜，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相应调整回购价格。

审议结果：表决票 7 票，赞成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6) 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及资金来源

按回购股份数量上限及价格上限测算，预计公司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 297,913.31 万元，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具体回购资金总额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股份使用的资金总额为准。

审议结果：表决票 7 票，赞成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7) 拟回购股份的种类、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回购股份的种类为本公司已发行的A股社会公众股份。本次回购股份的数量不低于截至2019年3月31日公司总股本的2.5%，不超过截至2019年3月31日公司总股本的5%，即不低于19,522.4976万股且不超过39,044.9952万股。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公司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若公司在回购期内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或现金红利、股票拆细、缩股、配股等事宜，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相应调整回购股份数量。

审议结果：表决票 7 票，赞成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8) 回购股份的期限

回购股份的期限为自2019年5月13日起不超过12个月。如果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高限额或回购数量达到最高比例，则回购方案即实施完毕，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如董事会决定终止本回购方案，则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决议终止本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公司将根据董事会的授权，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

审议结果：表决票 7 票，赞成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9) 授权事宜

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与本次回购股份相关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 ① 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制定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
- ② 根据回购预案在回购期内择机回购股份，包括回购的方式、时间、价格和数量等；

③ 根据回购预案的规定调整回购价格和数量；

④ 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规定调整具体实施方案，并办理与股份回购有关的其他事宜。

上述授权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审议结果：表决票 7 票，赞成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独立董事就本议案的有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公司关于回购公司 A 股的方案》于 2019 年 5 月 14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公告编号：2019-033）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十四日